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000 万股。此预案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00 万股增至 14,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40,000,000 元人民币。

因此，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000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7,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2,500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4,000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0,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3,500 万股。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